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5年12月30日在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獲得顛沙坦膠囊藥品註冊證書的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賀同慶
董事長

中國 淄博 2025年1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賀同慶先生（董事長）

徐文輝先生

侯 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凌沛學先生

張菁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 列先生

張成勇先生

证券代码：000756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公告编号：2025-71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缬沙坦胶囊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制药”或“本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缬沙坦胶囊（以下简称“本品”）《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缬沙坦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80mg

药品分类：处方药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申请人：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

受理号：CYHS2402871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6391

证书编号：2025S03925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其他相关信息

2024年9月，新华制药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CDE）递交缬沙坦胶囊上市许可申报材料并获受理，2025年12月获得《药品注册证书》，审评结论为：批准注册。

本品用于治疗轻、中度原发性高血压。

本品属《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5年)》甲类品种。根据相关统计

数据，2024年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缬沙坦胶囊销售额约为人民币18.2亿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新华制药申报的缬沙坦胶囊于2025年12月获得药品注册证书，有利于丰富公司治疗心血管疾病产品系列，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因药品销售业务易受到国内医药行业政策变动、招标采购、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